
G76 厦蓉高速（隆纳、纳黔）事故（故障） 车辆援助服务协作企业

比
选
文
件

比选人：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



第一章

比选公告

比选公告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概况与选择范围

G76 厦蓉高速公路（隆纳）K1858.732--K1932+238 全长 77Km（含渠坝连接线），共设 10 个收费站、2 个服务区；G76 厦蓉高速公路（纳黔）K1723+932--K1858+732 全长 134.8 公里，共设有 7 个收费站、3 个服务区、1 个停车区。为完善对道路通行的故障、事故车辆的应急援助服务，规范故障车辆急修服务和事故车辆应急施救管理，营造安全、畅通的道路行车环境。按照《四川省高速公路条例》、《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高速公路事故（故障）车辆援助服务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结合 G76 厦蓉高速公路（隆纳、纳黔）的实际情况，采用比选方式向社会公开选择 G76 厦蓉高速公路（隆纳、纳黔）应急援助服务协作企业。

2. 本项目比选人为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发包人为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和四川纳黔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二、标段划分及合同期限

1. 标段划分：

LN-YZ1：隆纳高速隆昌至渠坝全线约 77Km

NQ-YZ2：纳黔高速贵州界至白鹤林互通段约 134.8Km

2. 合同期限：合同期暂定 1 年（12 月），期满后，经业主考核合格后，双方协商同意，可续签 1 年合同。

3. 履约保证金：中选候选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并在签订合同前，应向发包人缴纳履约及安全生产保证金）3 万元（不计息）。

4. 履约保证金使用与返还

4.1 当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出现扣款项目、或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第三方索赔项目，而承包人又未按相关要求（约定）支付（缴纳）相关费用的情况下，发包人可动用承包人保证金先行支付，不足部分仍由承包人承担。

4.2 合同期内，该保证金若出现扣款，承包人应及时足额补缴；合同期满，且无违约行为的情况下，甲方予以全部（有扣除款项只退余额）退还。

三、比选申请人应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等；注册资本不低于 300 万元。

2. 应急援助企业须具备二类（或以上）汽车维修资质、道路援助服务资格；

3. 经营地点要求如下：

LN-YZ1：隆纳高速的援助服务企业可供停放事故车辆和协助车检的场地原则在泸州市江阳区、龙马潭区，距泸州收费站、况场收费站 10KM 以内，具备 24 小时内大型清障车入场条件。

NQ-YZ2：纳黔高速叙永至白鹤林互通段的援助服务企业可供停放事故车辆和协助车检场地原则在叙永县境内，距护国收费站、江门收费站、黄桷坪收费站、叙永收费站、正东、麻城收费站收费站 10KM 以内，具备 24 小时大型清障车入场条件。

4. 有较强的技术力量和技术状况良好的硬件设备；

5. 具有较大的停车场地，同时可停放小型车 30 辆、大中型车 20 辆以上；

6. 从业人员具有相应的资格证并具有三年（含三年）以上从业经验；

7. 管理规范，无不良记录，具有较好的社会声誉；

8. 能按照相关法规及高速公路营运管理单位的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无条件服从其管理并积极配合其工作。

四、比选文件递交

比选申请文件送交的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2 日上午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2 日下午 17 时（北京时间），比选申请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比选申请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比选人指定地点：四川省泸州市龙马潭区蜀泸大道三段 202 号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比选人定于比选申请文件的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举行比选申请文件启封会，比选申请人应派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出席比选会并签到。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受理。

五、评选方法

本次比选采用资格后审，单信封形式，评选采用综合评分法。

六、比选结果公示

评选结束后，由比选人将评选委员会推荐的中选候选人名单在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https://nfgs.scgs.com.cn/index.html>）网站上公示 3 个工作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比选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选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选候选人公示期间向监管部门提出。

七、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发包人：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纳黔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比选人地址：泸州市龙马潭区蜀泸大道三段 202 号 211 室

邮编：646000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830-3252036

第 二 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

比选申请人须知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比选人	同比选公告
2	选择代理机构	/
3	项目名称	G76 厦蓉高速公路（隆纳、纳黔）事故（故障）车援助服务协作企业比选
4	营运资金来源	比选申请人自筹
5	出资比例	100%
6	选择范围	同比选公告
7	合同期限	合同期暂定 12 个月，期满后根据承包人（比选中选人）履约情况确定合同是否续签，最多可续签 1 年。
8	设备、场地、人员要求	<p>本项目设备、场地、人员应符合以下要求：</p> <p>（1）所有设备、车辆相关手续齐全，技术、安全性能良好，能满足全天候应急援助服务作业要求。</p> <p>（2）应急维修所有设备为自有产权。</p> <p>（3）清障设备以自有为主，联营设备须有联营协议。</p> <p>（4）场地同时可停放小型车 30 辆、大中型车 20 辆以上；距标段路段较近。</p> <p>（5）从业人员身体健康状况良好，具有从业相应资格证并具有三年（含）以上从业经验。</p> <p>（6）应急维修、清障车辆（设备）须具有车上人员责任险、第三责任险等，从业人员应具备工伤险或意外险。</p> <p>（7）重大节假日提供背拖一体平板拖车和驾驶员在包发人指定地点值守，快速排障，比选申请人需在投标文件对该项业务进行报价。报价含背拖一体平板拖车车辆使用费、油料费、驾驶员工资、餐费、安全措施费，清排障则由承包人按合同约定按省发改委、省交通厅文件规定收取拖车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值守和作业安全责任。</p> <p>（8）援助服务所有车辆须缴纳高速公路通行费。</p>
9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同比选公告

10	比选文件的组成	<p>比选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比选公告 (2) 比选申请人须知 (3) 评审办法 (4) 合同条款（供参考） (5)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6) 比选文件补遗书或通知书（如果有）
11	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	<p>比选申请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比选申请函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如果有） (3) 企业简介、经营场所图片（彩色）资料 (4) 信誉证明：提供“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投标人（单位）失信被执行人记录的查询网页信息资料（黑白或彩色）。 (5) 设备技术性能参数及规格的详细描述（含文本及外观照片） (6) 清障联营设备有效证明文件（如果有） (7) 车辆各种保险证明文件复印件 (8) 从业人员工作简历及其资格证明文件彩色复印件 (9) 从业人员保险证明文件复印件 (10) 各类管理制度及安全操作规程 (11) 服务承诺 (12) 补遗书或通知书（如果有） (13) 比选申请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14) 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税务登记、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从业资质证明文件彩色复印件
12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方案	不允许
13	报名有效期	自比选申请人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之日起 <u>90</u> 天
14	比选申请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1 份（副本是正本的复印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5	比选申请文件 签字或盖章要求	<p>(1) 比选申请人单位公章的内容必须与单位营业执照名称一致；</p> <p>(2)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比选申请文件上所有要求签字的地方亲自签字，并不得用签名章或打印体代替；</p> <p>(3) 比选申请文件上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都必须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公章（法定名称），不得使用专用印章；</p> <p>(4) 比选申请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任何改动之处都必须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p>
16	比选申请文件 装订要求	比选申请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采用粘贴或装订方式分别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同时比选申请文件应逐页连续编码，否则，比选人将对比选申请文件页数的丢失、散落或其它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比选申请文件正本、副本上须有“正本”、“副本”标记。
17	比选申请文件 密封要求	<p>(1) 比选申请文件正本与副本统一包装在封套里，封套须加贴封条或加盖密封章，且封套上不应有任何报名人的识别标志。</p> <p>(2) 封套上写明： _____（项目名称）比选申请文件 在 2023 年 12 月 22 日 9 时 30 分前不得开启比选申请文件</p>
18	否退还比选申请 文件	否
19	开封程序	<p>(1) 密封情况检查：<u>由比选人、现场监督共同检查。</u></p> <p>(2) 开封顺序：<u>随机提取</u></p>
20	评审方法	同比选公告
21	是否授权评审委 员会确定中选人	否，由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选候选人数：1~3名
22	签订合同	<p>(1) 比选人依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选候选人确定中选人；</p> <p>(2) 比选人将把合同授予比选文件通过评审，其综合评分最高的比选申请人；</p> <p>(3) 当中选候选人经评审后的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是否具有高速公路援助服务经验和从业时间的优先被推荐中选；高速公路援助服务经验和从业时间也相等的，则设备实力最强将优先被推荐中选；</p> <p>(4) 中选人须在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4 天内，根据比选文件要求与比选人订立书面合同；</p>

23	履约和安全生产保证金金额及交纳方式	<p>(1) 各标段履约和安全生产保证金金额为 3 万元。</p> <p>(2) 履约和安全生产保证金交纳时间为发出中选通知书后,并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p> <p>(3) 履约和安全生产保证金采用银行汇票或现金转账形式,由中选人基本账户一次性汇入选择人指定账户。</p>
24	重新比选和不再比选	<p>如果中选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与比选人签订合同协议书,视为其放弃中标项目,比选人可宣布其中选无效。在此情况下,可将合同授予下一个中选候选人,或者按规定重新组织竞比选工作。如果已缴纳履约和安全保证金,将全额作为违约金归比选人所有。</p>

第三章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评审办法前附表》用于进一步明确正文中的未尽事宜，由比选人根据本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和填写，与比选文件其他章节相衔接，并与本章正文内容不相抵触。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初步 评审	符合性评审	(1)比选文件按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制作的； (2)按照比选文件规定和要求密封、签署、签字和盖章的； (3) 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税务登记、从业资质证明文件满足要求的；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书（如果有）满足比选文件要求； (5) 具有企业简介、经营场所图片资料； (6) 信誉证明：提供“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投标人（单位）失信被执行人记录的查询网页信息资料（黑白或彩色）。 (7) 具有设备技术性能参数及规格的详细描述（含文本及外观照片）； (8) 具有清障联营设备有效证明资料； (9) 从业人员名单、简历及其资格证明文件彩色复印件； (10) 各类管理制度及安全操作规程 (11) 服务承诺 (12) 补遗书或通知书（如果有） (13) 比选申请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14)未附有比选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比选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资格评审	满足比选公告中的第三款“比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2.1 详细 评审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资格因素评分标准：10 分 责任保险：5 分 服务响应：10 分 设备数量及整车技术指标情况：20 分 停车场所：25 分 规范管理：10 分 从业经历：10 分 单台平板拖车和驾驶员重大节假日为发包人服务报价：10分

	评分因素及分值	评分标准
	资格因素评分标准 (10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应急维修单位具备二类汽车维修资质（清障单位具备车辆施救服务资格）得3分，应急维修单位具备一类汽车维修资质加1分。 2. 企业注册资本300万元得3分，超出50万元，每增加50万元，加1分，最多加2分。 3. 从业人员具备相应资格证1分。
详细 评审	责任保险评分标准 (5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为每位从业人员购买工伤险或意外保险。 2. 为车辆购买车上人员责任险、第三责任险、不计免赔险等， 3. 平均保额名次最高为5分，每降一名减1分，未购买第三责任险或人身意外保险保额不足100万元/人、车辆第三责任险金额不足100万元/车的不得分。
	服务响应 (10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停车场地距标段高速相关收费站不超过10km，具备24小时大型清障车拖车作业入场条件。 2. 比选申请人距离最短为第一名，得10分，每降一名减1分；超过10公里不得分（现场考察核实）。
	设备数量及整车技术指标情况 (25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应急维修服务须具备LN-YZ1标段1辆（0.5吨——1.5吨）、NQ-YZ标段2辆（0.5吨——1.5吨）轻型货车（已行驶里程低于20万公里或使用年限5年以内）、车况良好并能按相关规定进行改装，维修设备应配备空压机、风炮机、葫芦、切割机、20个安全锥、安全标志（牌）、2具灭火器及常用维修工具，得基本分15分，每少一种减1分；车辆数量不足或车辆已行驶里程高于20万公里或使用年限5年以上，不得分。 2. 清障服务具有5吨、25吨拖车，50吨吊车，且技术安全状况良好，并配备有相应工具；每一辆车得2分，自有50t（含50t）及以上清障设备的，每台加2分；最多加4分；无联营（合作）协议的车辆不得分。
	停车场所 (25分)	具有1000平米停车场，得基本分20分，每多100平米加1分，加分最多不超过5分（现场考察核实）。
	规范管理 (10分)	各类管理制度、岗位职责、安全生产职责、安全操作规程、培训教育健全，日常管理规范得10分；制度基本健全、管理基本规范8分，制度不健全、管理不规范不得分。

	<p>从业经历 (10分)</p>	<p>1. 企业具有相应从业经历的得3分，具有高速公路援助服务经历每一年加1分，加分最多不超过2分</p> <p>2. 从业人员均为三年从业经历得基本分3分，所有从业人员均具有高速公路从业经历每一年加1分，加分最多不超过2分。</p>
	<p>单台平板拖车服务报价(含驾驶和操作人员)——(元/天)和台数 5分</p>	<p>单台背拖一体平板拖车报价最高限价550元/天(含驾驶和操作人员)，超过550元/天不得分。报价最低的得5分，按报价由低到高排序，第1台得5分，每降1名减1分。</p>

评审方法

评审委员会由比选人的相关部门有关人员组成。本次选择采用综合评分法（单信封形式）。

一、评审方法：本次比选采用资格后审，单信封形式，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评审原则：公平、公平、科学、择优。

三、评审标准

（一）初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二）详细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四、评审程序

（一）初步评审

1. 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比选申请人提交第二章“比选人申请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审委员会依据评审办法前附表的标准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处理。

2. 比选申请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比选申请文件作废处理：

- （1）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不按评审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二）详细评审

评审委员会按评审办法前附表规定的量化因素和标准，计算出综合评分。

五、评审结果

评审委员会对满足比选文件实质要求的比选申请文件，根据评审办法前附表的评分标准进行初步评分，经现场核实后再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当中选候选人经评审后的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是否具有高速公路援助服务经验和从业时间的优先被推荐中选；高速公路援助服务经验和从业时间也相等的，则设备实力最强将优先被推荐中选。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合同主要条款

G76 厦蓉高速公路（标段路段）事故（故障） 车辆援助服务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

乙方：中选人

为了完善 G76 厦蓉高速公路（标段路段）对事故（故障）车辆的援助服务，规范急救维修服务管理，营造安全、畅通的行车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四川省〈公路法〉实施办法》和《四川省高速公路条例》等法律法规，四川省高速公路“阳光救援”相关规定、《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高速公路事故（故障）车辆援助服务管理办法》及南方公司《高速公路清障救援管理办法（试行）》等规定，结合 G76 厦蓉高速公路（标段路段）的实际情况，现与（中选人）签订 G76 厦蓉高速公路（标段路段）车辆援助服务协议，同时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援助服务内容及服务路段

乙方在 G76 厦蓉高速公路（标段路段）从事车辆援助服务。援助服务内容包括：故障车维修、送油、散落货物清理转运作业、50T 以上吊车作业、拖车作业（高速公司拖车原则上由发包人负责，作业前须征得业主同意）等有关车辆援助服务项目。紧急援助服务必须本着故障车方自愿的原则，不得强行或指定维修场所，不得擅自增加收费项目、提高收费标准。车方同意其维修的，乙方必须与车方签订《事故（故障）车辆紧急救援服务协议书》，具

体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按省人民政府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四川省交通运输厅等部门确定的项目和标准进行收取，并应向当事人出具合法票据。

二、乙方职责及义务

(一) 乙方服务人员必须具有较丰富的汽车维修经验，能独立处理较复杂的技术问题，身体健康、安全意识强、具有良好职业道德的汽车维修技工。

乙方服务人员必须参加辖区管理处组织的定期安全学习和培训。

乙方未在甲方备案的汽修服务人员，不得在厦蓉高速公路（标段路段）上从事维修服务工作。

(二) 服务车辆、维修工具、轮胎、配件以及完备的安全警示标志等均由乙方自备，服务车辆均使用 0.5-1.5 吨双排座轻型货车。车辆已行驶里程不得超过 20 万公里（或使用年限低于 5 年），证照齐全，第三责任险的保额不低于 100 万元。

(三) 对服务车辆实行“四统一”原则。即：统一援助标志、统一投诉电话、统一收费标准、统一服务规范。车身为黄色，车门及车头粘贴“厦蓉高速（标段路段）车辆援助服务车”，人员统一佩带工作牌，着橘黄色反光标志工作服等（所有装备费用由乙方单位承担）。具体着装参照《四川省高速公路清障救援作业人员着装规范》。

(四) 乙方可配备 1~2 辆服务车，并统一编号，向甲方财务交纳 3 万元的服务质量及安全保证金，该保证金在服务期满，且无违约行为，予以全部退还（保证金不计利息）。

(五) 乙方必须将上路从事援助服务人员的身份证、从业资格证以及人身伤害意外保险单（每人保额不低于 100 万元）原件交甲方核对无误后，复印件提交甲方备案。乙方汽修援助服务人员工作证件由乙方统一制作和编号，

制作格式严格遵照行业主管部门要求制作。

(六) 占道援助服务时，及时通知辖区管理处路安科，告知故障车占道情况，不得污损路面以及损坏路产设施，并按高速公路相关标准设置警示标志标牌后方可进行作业。

(七) 服务前必须向车方履行维修项目和收费标准的告知义务，维修过程中发生更换配件时必须征得车方同意，维修前与车方签定《事故（故障）车辆紧急救援服务协议书》，并向车方提供国家正式的维修服务发票，满足“阳光救援”规定要求。

(八) 乙方车辆援助服务仅限于甲方清障车辆因故无法进行清障作业时确需外援时；对需要拖带牵引的故障车辆，乙方有责任和义务及时通知辖区管理处排障人员进行清障。清障作业时按“阳光救援”微信小程序如实上传救援信息（含收费金额）。

援助服务车原则不得从事拖拽、牵引作业。遇有特殊情况，经高速公路管理机构同意，方可进行拖拽、牵引作业，且故障车辆必须小于援助车辆规定的额定作业吨位，严格按《道路车辆清障救援操作规范》拖运作业，拖运作业时需全程护送，收费按照《四川省高速公路清排障服务收费标准》收取。

(九) 乙方援助服务车在高速公路实施援助服务时，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第4部分：作业区》《道路车辆清障救援操作规范》的规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设置安全警示标志、标牌，并接受高速交警、交通执法及甲方管理部门的现场管理和指导，保障高速公路的安全畅通。

(十) 乙方对援助服务工作中的安全负责，因在援助服务工作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及经济赔偿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三、甲方职责及义务

甲方负责对乙方援助服务车辆及人员的具体日常管理工作。具体由甲方辖区管理处按照省高管局、川高公司及甲方制订的《高速公路清障救援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要求进行了日常监督、考核管理，并每月进行一次考评。

四、违约规定

援助服务在服务中违反有关安全管理规定或出现服务投诉，经查证属实的，甲方将按《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高速公路事故（故障）车辆援助服务管理办法》、四川省高速公路“阳光救援”的规定扣减乙方相应的保证金；情节严重者，取消车辆援助服务资格，并不退还保证金。

（一）乙方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每次扣取乙方方保证金 50-100 元：

1. 每次援助服务后，未填写救援服务车巡查及交接班登记表、援助服务维修登记表、援助服务清排障登记表以及未盖日戳章，月底未及时交内勤统计备查的；

2. 酒后上岗、援助作业时吸烟、不按规定着装、未佩戴工作卡、未穿反光背心的；

3. 不按要求设置安全警示标志或设置不规范的；

4. 车容不整、车况不好的；

5. 发现道路上有杂物如抛撒物、石块，轮胎皮等不及时予以清除、报告的；

（二）乙方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甲方每次扣取乙方保证金 100-300 元：

1. 在服务中，语言不文明、态度恶劣，造成不良影响的；

2. 收费不开发票，或发票不加盖印章的；

3. 接警后援助不及时造成堵塞或驾乘人员投诉的；

-
4. 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公司对举报、投诉案件调查处理的；
 5. 擅自将援助车用于非援助服务行为的；

(三) 乙方如有下列之一，甲方每次扣取乙方保证金 300-1000 元。乙方若两次违反以下规定，甲方可提前终止协议：

1. 未经管辖路段负责人同意，擅自对故障车辆或事故车辆进行拖拉的擅自对超出自身自重吨位车辆进行拖拉的超出规定路段作业的；
2. 高速公路违章逆行、调头、穿越中央分隔带的；
3. 修理或拖车作业后，不按规定收费被发现或投诉的；
4. 不服从路公司指挥和管理；不配合、协助路公司事故清障工作的；
5. 援助服务车人员收受驾乘人员钱物并与其它修车企业或打野修车的个人相互勾结、贿赂路公司人员的；
6. 援助服务车不按国家规定进行维修保养的；维修保养后未经路公司检查合格就擅上路作业的；
7. 安排未参加意外伤害保险的人员上路作业造成后果的；
8. 擅自使用其它车辆代替援助服务车在高速公路上进行援助服务作业的。

(四) 乙方如有下列行为之一者，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的执行：

1. 超越协议约定的职责，越权处理交通事故、路产案件；
2. 对服务对象进行敲诈、勒索或其它行为给甲方公司形象造成严重损害的；
3. 出现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或其它违法行为的。
4. 违返四川省高速公路“阳光救援” 相关规定需解除协议的。

合同附件（摘选）：

附件 1：

四川省高速公路清障救援收费标准

考虑到高速公路清障救援实际情况，作业期间可能涉及的收费项目主要有：拖车作业、吊车作业、货物转运、货物保管、车辆保管等项目收费。

一、拖车作业收费

按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关于高速公路清排障作业收费标准的通知》（川价字费〔2000〕5号）规定收费。

表 1.1 清排障拖车作业收费标准 单位：元

被清车类 项目	一类车 1吨以下 (含1吨)	二类车 1吨至3 吨(含3 吨)	三类车 3吨至5 吨(含5 吨)	四类车 5吨至10 吨(含10 吨)	五类车 10吨至15 吨(含15 吨)	六类车 15吨以上
基价 (五公里内)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每增拖1公里 加收	8	8	10	12	15	20
备注	1、车辆分类见“车辆分类表”。2、空车行驶不收费。					

二、吊车作业收费

按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关于高速公路清排障作业收费标准的通知》（川价字费〔2000〕5号）规定收费。

表 1.2 清排障吊车作业收费标准 单位：元

被清车类 项目	一类车 1吨以下(含 1吨)	二类车 1吨至3 吨(含3 吨)	三类车 3吨至5 吨(含5 吨)	四类车 5吨至10 吨(含10 吨)	五类车 10吨至 15吨(含 15吨)	六类车 15吨以 上
------------	----------------------	---------------------------	---------------------------	-----------------------------	------------------------------	------------------

		吨)	吨)	吨)	15 吨)	
基价 (作业 4 小时 内)	200	250	300	350	400	450
每增加作业 1 小时加收	40	50	60	70	80	90
备注	1、车辆分类见“车辆分类表”。2、空车行驶不收费。					

表 1.3 车 辆 分 类 表

一类车	10 座 (含 10 座) 以下轿车、吉普车、旅行车, 1 吨 (含 1 吨) 以下货车
二类车	11 座至 30 座 (含 30 座) 客车, 1 吨以上至 3 吨 (含 3 吨) 货车
三类车	31 座至 50 座 (含 50 座) 客车, 3 吨以上至 5 吨 (含 5 吨) 货车, 30 卧以下卧铺车
四类车	51 座以上客车, 5 吨以上至 10 吨 (含 10 吨) 货车, 30 卧以上卧铺车
五类车	10 吨以上至 15 吨 (含 15 吨) 货车, 国际标准集装箱车
六类车	15 吨以上货车

三、其他项目

(一) 高速公路清障救援涉及货物清理转运作业、货物看护、车辆保管停放等其他收费项目, 若需高速公路经营者提供相关服务的, 收费标准参照当地市场价, 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 停放拖移车辆的地点属于专用停车场地, 需要收取停车费的, 停车收费标准按照当地价格主管部门的统一规定执行。其中, 对在交通事故处理期间的车辆, 应减免停车收费。

(三) 公安交通管理部门依法拖移违章停放车辆, 属于行政执法行为, 不得向当事人收取费用, 也不得指定社会救援机构实施并收取费用。

第五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G76 厦蓉高速（标段）应急救援服务 协作企业

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申请人：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比选申请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如果有）
- 三、企业简介
- 四、经营场所图片（彩色）资料
- 五、设备技术性能参数及规格的详细描述（含文本及外观照片）
- 六、清障联营设备有效证明文件（如果有）
- 七、车辆、货物各种保险证明文件复印件
- 八、从业人员工作简历及其资格证明文件彩色复印件
- 九、从业人员保险证明文件复印件
- 十、各类管理制度及安全操作规程
- 十一、服务承诺
- 十二、补遗书或通知书（如果有）
- 十三、比选申请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 十四、工商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从业资质证明复印件或彩色影印件
- 十五、信誉证明：提供“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投标人（单位）失信被执行人记录的查询网页信息资料（黑白或彩色）。

一、比选申请函

致：_____（比选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G76 厦蓉高速公路（标段 XX）事故（故障）车应急救援协作服务企业比选文件（含补遗书），愿意参与其比选。

2. 重大节假日提供背拖一体平板拖车和驾驶员在包发人指定地点值守，快速排障，我方报价：人民币_____元/台/天。报价含背拖一体平板拖车车辆使用费、油料费、驾驶员工资、餐费、安全措施费。值守及快速排障涉及的安全责任由我方承担。

3. 我方承诺在选择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比选申请文件。

4. 如我方中选：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在中选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比选申请函递交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经比选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和安全生产保证金。

（4）我方承诺严格执行合同约定，并无条件服从你方及高速公路营运管理单位的管理。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比选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比选申请函连同你方的中选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未在规定时间内与你方人签订合同（协议书），视为我方放弃中选项目，你方可宣布我方中选无效。在此情况下，可将合同（协议书）授予下一个中选候选人，或者按规定重新组织比选工作。如果已缴纳履约和安全秤保证金，全额作为违约金归你方所有，我方无任何异议。

7.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比选申请人：（全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 (比选申请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影印件

比选申请人：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果由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比选文件，仅提供本证明即可。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姓名)系 _____(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G76 厦蓉高速公路(标段路段)应急救援服务协作企业比选申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本项目比选期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 被授权人身份证影印件

比选申请人: _____(全称)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且不能再授予他人,否则比选人将认为其授权无效。

三、企业简介

四、经营场所图片资料

五、设备技术性能参数及规格的详细描述（含文本及外观照片）

六、清障联营设备证明文件复印件(如果有)

七、车辆、货物各种保险证明文件复印件

八、从业人员工作简历及其资格证明文件影印件

九、从业人员保险证明文件复印件

十、各类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复印件

十一、

服务承诺

比选申请人（以下简称“我方”）对比选人（以下简称“你方”）应急救援协作服务承诺如下：

一、从业人员

- （一）所有上路作业人员均健康状况良好、具有相应的从业资格且三年以上从业经历。
- （二）所有从业人员均按有关规定通过安全教育培训合格后上路作业。
- （三）所有上路作业人员均按有关规定规范着装、正确佩戴（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 （四）所有上路作业人员均无条件服从你方及高速公路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发现问题立即整改。
- （五）与所有上路从业人员签订劳动合同，购买社会保险、工伤保险或购买不低于 60 万元/人的人身意外保险。
- （六）从业人员因我方责任发生伤亡由我方自行负责，因第三方原因发生伤亡由我方追索，与你方无关。

二、机械设备

- （一）所有上路作业设备均按有关规定进行日常、定期维护，确保具备良好的安全、技术性能。
- （二）为所有上路车辆购买各类保险，第三责任险不少于 100 万元。
- （三）所有上路作业车辆均按有关规定设置统一标志，配备、安装（使用）安全警示标志。

三、应急救援服务

- （一）接到你方通知后，立即组织人员、设备赶赴现场参与救援。
- （二）事前向当事人告知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国家及行业颁布有明确定额标准的，严格按标准执行），在达成一致意见并签订服务协议后进行施救服务作业。
- （三）作业时按相关规定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并严格履行“一岗双责”，切实遵守上路作业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不发生“三违”现象。
- （四）加强日常管管理，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障服务质量，接到投诉立即配合有关部门处理。

四、费用收取

(一) 严格按有关规定或达成的协议标准收取，拖车严格按发省发改委、省交通运输厅文件收费标准执行，并按相关规定向当事人出具正式发票。

(二) 对经过诉讼后无法执行的救援服务费由我方自行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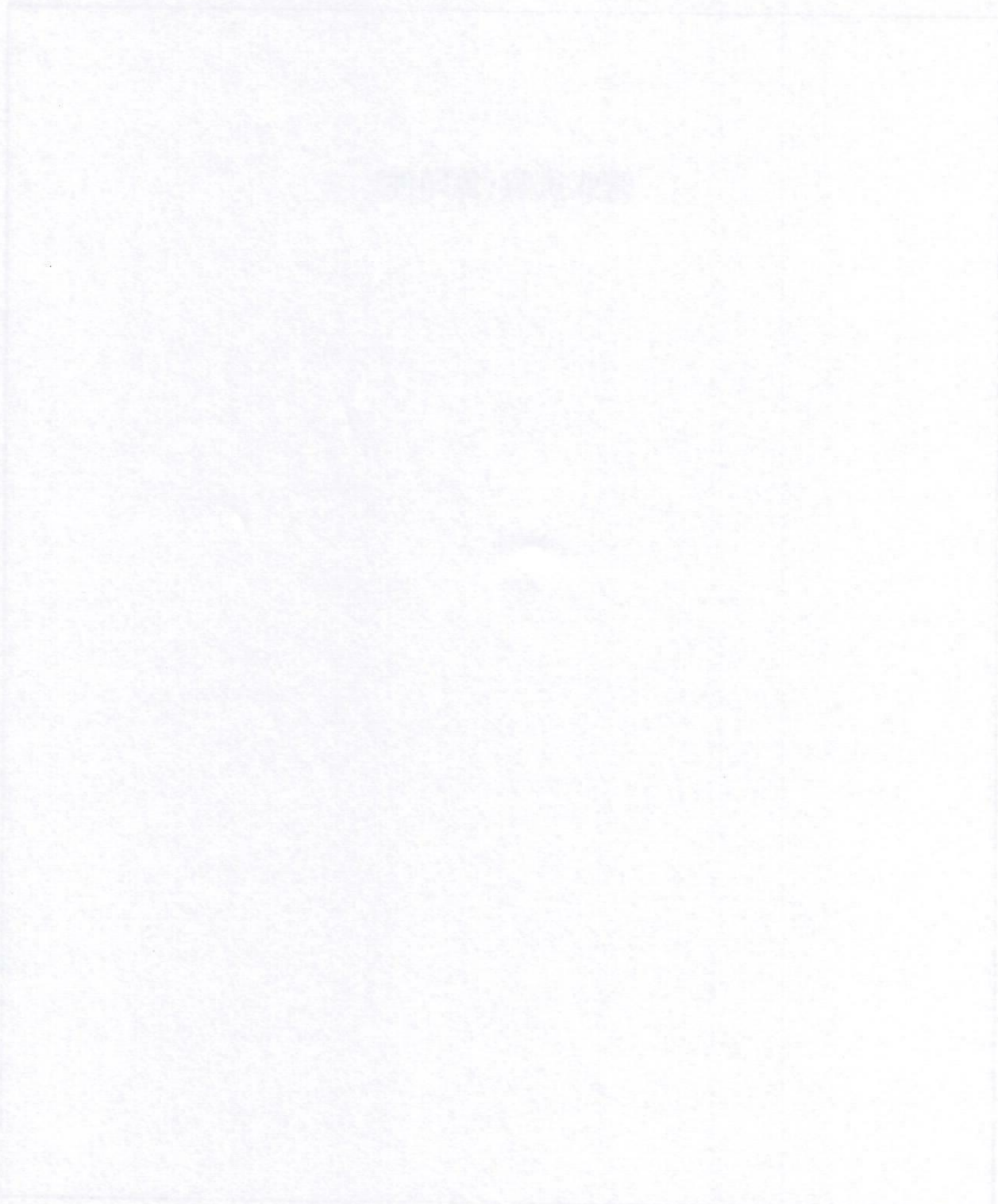
比选申请人：(全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十二、补遗书或通知书（如有）

十三、比选人申请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资料



十四、资格审查资料

(一) 营业执照(复印件)

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复印件)

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

(三) 企业从业资格证复印件

企业从业资格证(复印件)

十五、信誉证明：提供“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投标人（单位）失信被执行人记录的查询网页信息资料（黑白或彩色）。

